

請領條件

1. 共通要件

- A. 未就業青年親自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求職登記，經諮詢及開立介紹卡推介就業。
- B. 就業地點與原日常居住處所距離30公里以上。

2. 個別要件

A. 申請求職交通補助金者：

未就業青年辦理求職登記後，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諮詢並推介與日常居所距離30公里以上之就業地點。

B. 申請異地就業交通補助金者：

需因就業有交通往返之事實。

C. 申請搬遷補助金者：

因就業而需搬離原日常居住處所，搬遷後有居住事實，且就業地點與搬遷後居住處所距離30公里以內。

D. 申請租屋補助金者：

因就業而需租屋，並有居住事實，且就業地點與租屋處所距離30公里以內。

勞動力升級 全方位出擊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

<http://tcnr.wda.gov.tw>

04-2359-2181

臺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100號

24小時免費服務電話

0800-777-888

職涯資源 On Line

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

<http://tcnr.wda.gov.tw>

台灣就業通

www.taiwanjobs.gov.tw



買中哥粉絲專頁

www.facebook.com/tcesa

tcesa



青年職涯發展中心

<http://tcnr.wda.gov.tw/ys>



在地服務 方便迅速

臺中就業中心	04-2222-5153	臺中市西區市府路6號
* 豐原就業中心	04-2527-1812	臺中市豐原區社興路37號
沙鹿就業中心	04-2662-4191	臺中市沙鹿區中山路493號
彰化就業中心	04-727-4271	彰化市長壽街202號
員林就業中心	04-834-5369	彰化縣員林市靜修東路33號
南投就業中心	049-222-4094	南投市彰南路二段117號
勞動學苑	04-777-1678	彰化縣鹿港鎮中正路588號
青年職涯發展中心	04-37007777	臺中市北區錦平街40號2樓

* 本分署豐原就業中心相關業務自105年1月1日起委託臺中市政府辦理，正式名稱為「臺中市政府豐原就業服務站(勞動部委辦)」。



青年跨域就業津貼

計畫簡介 獎助方式

外地工作免煩惱，
政府補助輕鬆GO!



台灣就業通
TaiwanJobs 廣告

計畫目的

為鼓勵剛畢業之初次尋職青年，擴大尋職範圍至外地工作，提供跨域就業補助金，以降低跨地區就業障礙。

補助對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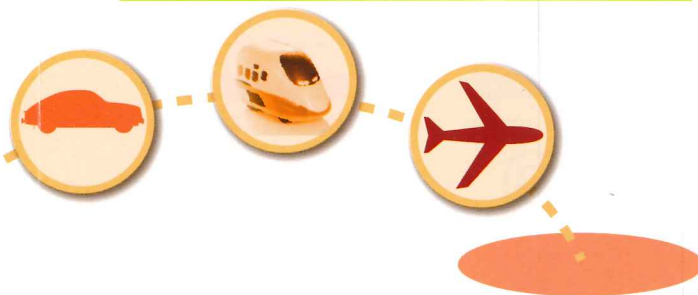
年滿18歲至29歲，未在學而有就業意願且初次跨域尋職之本國籍青年。



獎助方式

1. 求職交通補助金

每人每次發給500元，但情形特殊者，得於1,250元內核實發給。



2. 異地就業交通補助金

*最長發給12個月

推介就業地點與原日常居住處所距離30公里以上未滿50公里，每月發給1,000元；距離50公里以上未滿70公里，每月發給2,000元；距離超過70公里以上，每月發給3,000元。



3. 搬遷補助金

以搬遷費用收據所列總額核實發給，每人每次最高以30,000元為限。(以搬運或寄送傢俱與生活所需用品之合理必要費用為限，但不含包裝人工費及包裝材料費用)。

4. 租屋補助金

*最長發給12個月

自就業且租賃契約所記載之租賃日起，以房屋租賃契約所列租金總額之60%核實發給，每月最高發給5,000元。